

李東陽集

第一卷

岳麓書社

I214.8/8

李東陽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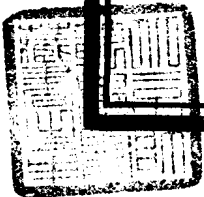
周寅宾点校

第一卷

岳麓书社
一九八三年·长沙



20946168



946168

李 东 阳 集

第 一 卷

周寅宾 点校

岳 麓 书 社 出 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1984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 540,000 印张: 26 印数: 1——7,000

统一书号: 10285·7 定价: 4.50元



李 东 阳 像

懷竹

三年不種竹得竹如得
玉十日不見竹一日腸
九曲初聞平安報舊葉
舒更綠忽聽歡笑聲新
笋抽五六兒童亦解事
知我性所欲平生愛孤
澹不厭食無肉憑將垂
老身醫此未盡俗倉皇

竹外無風

子北廷書

和



正德丙子三月

石涯

李东阳自书《种竹》诗卷(照片底版藏北京图书馆朱家濂先生处。凡十四首，行、楷、草、篆，各体皆备。)

擬古樂府卷上

西涯李東陽著

燕泉何孟春解

萬石謝南屏

鐸評

賜谷魏椿刊

申生怨

晉獻公烝於齊姜生太子申生

齊驪姬嬖欲立奚齊姬謂太子曰君夢齊姜必速祭之太子祭於曲沃歸而獻之公公田姬實諸公六日公至而地墳與犬大驚姬

著

諸子序其後今守張居芹又繼請不已公未屬續詩亦嘗面有是命予雖不敢其何敢忘敬為論

聖朝文運治化之盛與公生平志節之大如右俾詩是喜者所考焉

正德戊寅十二月朔旦門生京江靳貴謹序

崇禎拾伍年歲在壬午正月五春日湖廣長沙府茶陵州署印樓摘通判屬下吏匡應獻文書請江西寧安府吉水縣李東寧祠內抄本經

明魏椿刊本《西涯擬古樂府》

明崇禎抄本《懷麓堂稿》

前 言

李东阳，字宾之，号西涯，谥文正，生于明英宗正统十二年（1447年）六月初九日，卒于明武宗正德十一年（1516年）七月二十日，祖籍茶陵。茶陵在宋元两朝是一个州，明洪武二年改州为县，洪武五年起，茶陵县属湖广长沙府。因此，明朝人常称李东阳为李茶陵或李长沙。

李东阳在茶陵的始祖李余，字庆远。李余的祖先是甘肃临洮人，后迁居江西。宋朝时，李余到茶陵州任州同知，以后即定居茶陵中洲。到元朝末年，李余的后代李祁（字初一，号希蓬）在元顺帝元统元年考取进士第二名，官至江浙儒学副提举。其母死于茶陵，他就解职回原籍居丧，元末明初，隐居在江西永新山中。李祁著有诗文集《云阳集》，为李东阳所编，清朝的《四库全书》收入了此书。李东阳的高祖李戊七，与李祁是族兄弟。明太祖洪武初年，李东阳的曾祖父李文祥在茶陵参加义兵，这支部队先驻湖南郴州，后驻北京，称“燕山左护卫”（一作“燕山右护卫”），后改为“金吾左卫”。李文祥随部队到北京后，以“戍籍”（兵籍）居住在北京。李东阳的祖父李允兴（福永）在北京长大后，就代替父亲在燕王朱棣的军队服兵役。朱棣迁都北京后，李允兴在禁卫军“金吾左卫”中当制造军器的小军官。

明英宗正统年间，他因病退伍居在北京海子的西涯，开小商店谋生。后来李东阳即据此自号西涯。李东阳的父亲李淳，年轻时做过渡船船夫，参加科举考试失败一次以后，不再营求功名富贵，在北京以教私塾为生。李淳对李东阳的教育是很严格的。所以，当时刘大夏在《茶陵望德祠记》一文中说：李东阳能成为天下众望所归的人物，主要由于“父教”。

李东阳自己曾说：“东阳楚人而燕产”（《怀麓堂全集·蜀山苏公祠堂记》）。就是说，他的籍贯在湖南，但却诞生在北京。由于有善写楷书的父亲的影响，他四岁就会写直径一尺的大字，在北京城里被人们叫做神童。因此在四岁、六岁、八岁时，先后被景帝召见过三次。八岁时，他到顺天府学（北京的学府）当学生。明英宗天顺六年（1462年），他十六岁，在顺天府乡试中考取举人。天顺七年（1463年），在会试中考取进士。第二年殿试后选为翰林院庶吉士。

《明史》本传说李东阳“立朝五十年”。他在朝廷的任职，可分翰林院、内阁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从明宪宗成化元年（1465年）至明孝宗弘治六年（1493年），即从他十九岁至四十七岁。这二十九年中，先后担任翰林院编修九年、翰林院侍讲九年、翰林院侍讲学士十一年。这一阶段的事迹，值得提出的主要有以下几点：

成化八年（1472年），二十六岁的李东阳，时任翰林院编修，曾请假陪同他父亲李淳回湖南一次。这次南行的路线是：由北京沿运河乘船经山东到南京，由南京沿长江乘船到武昌，由武昌乘船经岳阳到长沙，再由长沙到茶陵。在茶陵住了十八天。然后经江西、浙江、江苏，重经运河北返。这次南行历时七个

月，是他平生唯一的一次故乡之行。耳闻目睹，感慨甚多。他将这次旅途所作诗文编为《南行稿》。

成化十六年(1480年)，三十四岁的李东阳，以翰林院侍讲兼应天府(南京)乡试考官。阅卷后，他游览了南京的名胜古迹，然后经扬州、徐州、德州、通州北上。这是他平生第二次远行，对广阔的社会有所接触。他将这次北上途中所作诗文编为《北上录》。

弘治六年(1493年)，四十七岁的李东阳当时任翰林院侍讲学士，他自己曾说：“职在讲筵，不关政务。”但他还是利用孝宗因天下久旱诏求直言的机会，在向皇帝讲解《孟子》时，摘引了《孟子》书中一些格言，每条格言下面写上当时“军民利病、时政得失”的一些社会实际情况。他写的这份材料受到孝宗的重视，他本人也因此受到孝宗的重用，由讲筵转入了政务。

第二阶段是从明孝宗弘治七年(1494年)到明武宗正德七年(1512年)，即从他四十八岁至六十六岁。这十九年中他一直任内阁任职。第一年在内阁专管诰敕，第二年起在内阁参预机务。先后任礼部右侍郎，礼部、户部、吏部尚书，文渊阁、谨身殿、华盖殿大学士。明初洪武年间，明太祖朱元璋废除了丞相，设立内阁大学士。明太祖、成祖在位期间，内阁大学士只是备皇帝“顾问”，对军政大事没有决定权。但是自明仁宗以后，内阁大学士的权力实际上已与汉朝、唐朝的丞相相同，“特不居丞相名耳”(《明史·宰辅表》)。所以，李东阳实际上担任明王朝宰相十五年，参预内阁机务则长达十八年。这一阶段的情况，值得注意的主要有以下几点：

弘治十二年(1499年)，李东阳将女儿嫁给孔子的六十二代

孙、袭封衍圣公的孔闻韶。五年后，即弘治十七年（1504年）四月，他奉命前往祭祀山东曲阜的孔庙。这是他平生第三次远离北京。这年五月，他从山东回来后，将路上所见所闻写成一个《通达下情》的报告给孝宗。这个报告首先叙述了路上所见所闻的民间疾苦，接着谈了在上者通达下情、不受蒙蔽的重要性，为孝宗所采纳。回京后，他将这次东行写的诗文，编为《东祀录》。

弘治十八年（1505年），孝宗临终前一天，召刘健、谢迁与李东阳入乾清宫，以太子相托，遗命他们三人辅政。

从明武宗正德元年（1506年）十二月起，至正德七年十二月止，李东阳任吏部尚书、华盖殿大学士。这期间，他担任“首辅”，即居首位的内阁大学士。但是，在正德元年至正德五年八月的期间，朝政被武宗宠信的太监刘瑾专断。当时一些讲气节的人士，对于李东阳“因循隐忍”的政治态度有所非议。南京太常少卿罗玘就曾写信给他，劝其早退位，并请取消自己的门生籍。还有人投寄“回首长沙芳草绿，鹧鸪啼罢子规啼”的诗句，讽刺他为什么留恋北京的相位，不早日退休回长沙。李东阳死后，这个问题也“历二百年褒刺不一”（清·蒋永修《怀麓堂集序》）。我们认为，李东阳对刘瑾采取了委曲求全的态度，确实表现了他的软弱和留恋相位，但李东阳并没有与刘瑾同流合污。相反，他利用刘瑾对他表面上的礼敬，保护和营救了一批人。被他营救免遭刘瑾杀害的正直大臣有刘健、谢迁、刘大夏、杨一清等。此外，他还使一批百姓免受刘瑾插手的案件的牵连。因此，《明史》本传说他“潜移默夺，保全善类，天下阴受其庇。”后来，刘瑾被处死，首功虽应归之于杨一清，但是，

正如清人沈德潜在《李东阳论》中所说：“救一清之死而使之在位者，东阳也。东阳不去，大有功于国。”遗憾的是，刘瑾处死后，武宗继续宠信宦官佞臣，而且越来越荒淫无度。李东阳一再上疏极谏，但武宗不听。李东阳见政局无法挽回，坚决要求退休。后来他将弘治、正德年间历次要求退位的报告，编为《求退录》。

从正德八年（1513年）元月到正德十一年七月，李东阳在北京家里度过约三年半的退休生活，然后病逝。死后赠太师、谥文正，葬在北京城西宛平县的畏吾村。

二

李东阳不仅是明朝著名的政治家，同时又是著名的文学家，《明史》本传说：“明兴以来，宰臣以文章领袖缙绅者，杨士奇后，东阳而已。”《明史·李梦阳传》也说：“弘治时，宰相李东阳主文柄，天下翕然宗之。”这些话都说明了李东阳在当时文坛上的领袖地位。由于他的政治地位高，又由于他注意“以诗文引后进”（《明史·刘健传》），当时许多有文学才能的人就环绕在他周围，这样便形成了以他为首的一个文学流派。因为他是茶陵人，因此这个文学流派被当时人称为茶陵诗派。

茶陵诗派先一批成员，是李东阳的同年进士、翰林院的同官，主要有以下三人：谢铎（字鸣治，先号方山，后号方石，浙江太平人，《明史》卷一六三有传），张泰（字亨父，号沧洲，江苏太仓人，《明史·文苑传》有传），陆钺（字鼎仪，号静逸，江苏太仓人，《明史·文苑传》有传）。他们在成化年间就以诗闻名。

茶陵诗派另一大部分成员是李东阳的门生，即是李东阳担任乡试、会试考试官和殿试读卷官时所录取的士子，以及听他授课的翰林院庶吉士。主要有以下六人：邵宝（字国贤，江苏无锡人，《明史·儒林传》有传），石珪（字邦彦，稿城人，《明史》卷一九〇有传），罗玘（字景鸣，南城人，《明史·文苑传》有传），顾清（字士廉，松江华亭人，《明史》卷一八四有传），鲁铎（字振之，景陵人，《明史》卷一六三有传），何孟春（字子元，湖南郴州人，《明史》卷一九一有传）。以上六人，钱谦益在《列朝诗集小传》中比之为“苏（苏轼）门六君子”。这六人是茶陵诗派的骨干。此外，还有储懔、汪俊、陆深、钱福、乔宇、张邦奇、杨慎等，也都受李东阳诗歌的影响。这些人主要是在弘治、正德年间活跃于诗坛。

以李东阳为首的茶陵诗派活动的时间，是在以三杨（杨士奇、杨荣、杨溥）为代表的台阁体之后，而在以前七子（李梦阳、何景明、徐祯卿、边贡、康海、王九思、王廷相）为代表的复古派之前。因此，我们要了解李东阳在文学史上的地位，就必须了解他与台阁体、前七子之间的关系。

杨士奇和杨荣，是明代初叶四朝（成祖、仁宗、宣宗、英宗）的内阁大臣，杨溥在明宣宗即位后也成为内阁大臣。三杨以台阁宰辅的地位，领导明初文坛三、四十年，形成了风行全国的台阁体。台阁体的诗歌在内容上大都是歌咏太平，称颂功德，在形式上大都是“词气安闲，首尾停稳”（《列朝诗集小传·杨少师士奇》）。沈德潜在《明诗别裁》中说：“永乐以还，尚台阁体。诸大老（指三杨）倡之，众人靡然和之，相习成风，而真诗渐亡矣。”这种内容平庸苍白、艺术上四平八稳的诗歌靡蔓的

结果，便是“真诗渐亡”。李东阳在文学史上的贡献，首先便在于结束了台阁体的统治，开辟了真诗复生的局面。他在《怀麓堂诗话》中，就强调诗歌要有比兴，要表现真实的“情思”。他说：“诗有三义，赋止居一，而比兴居其二。所谓比与兴者，皆托物寓情而为之者也……此诗之所以贵情思而轻事实也。”这种诗歌主张显然比“兴象不存”的台阁体前进了一大步。李东阳在自己的诗歌创作实践中，继承了唐宋以来的现实主义传统，写了不少有关国计民生的诗作，或吟咏祖国壮丽河山，洋溢着真情实感。茶陵诗派的另一些成员，也有意识地在台阁体之外另辟道路。《四库全书简明目录》在介绍罗玘的《罗圭峰文集》时说：“盖是时台阁之体，数见不鲜。故有志者，恒欲别辟新途，轶乎其外。”但是，李东阳并未能完全摆脱台阁体的影响，这主要是由于他的政治地位和经历所决定。《列朝诗集小传》说李东阳的生平经历是“历官馆（翰林院）阁（内阁），四十年不出国门”。他一生除成化八年到湖南、成化十六年到南京、弘治十七年到山东曲阜外，其他时间都在北京度过，其本身的台阁生活，就使他的诗歌无法与台阁体完全决裂。

李东阳的诗歌主张，与明朝的前七子有同又有异。关于他的诗歌特点，《四库全书简明目录》曾概括为“导源唐宋”，《明史·文苑传序》则概括为“出入宋元，溯流唐代”。在溯流唐代这方面，李东阳实际上为前七子的先河。他十分推崇李白、杜甫等盛唐诗人，在《春雨堂稿序》中说：“近代之诗，李杜为极。”在《怀麓堂诗话》中又说：“唐诗，李杜之外，孟浩然、王摩诘足称大家。”后来，以李梦阳、何景明为首的前七子提出“诗必盛唐”的口号，明显地是受到李东阳的启发。后七子为首人物王世贞

曾说：“长沙（李东阳）之启何（何景明）、李（李梦阳），犹陈涉之启汉高”（《列朝诗集小传·李少师东阳》）。王世贞的门徒胡应麟在《诗薮》中也说李东阳“兴起何、李”。这些话虽有抑东阳、扬何、李的倾向，但他们均是承认李东阳对于前七子的启发、引导作用的。

在出入宋元这方面，李东阳则与前七子大相径庭。钱谦益说李东阳的诗“原本少陵、随州、香山以迨宋之眉山、元之道园，兼综而互出之。”（《牧斋初学集》卷八十三）这就是说，李东阳的诗，不仅接受了盛唐杜甫的影响，而且也接受了中唐刘长卿、白居易，宋朝苏轼、元朝虞集的影响。可是李梦阳、何景明辈却从“诗自中唐而下，一切吐弃”（《明史·文苑传序》）的复古主张出发，反对兼学中唐、宋、元的李东阳。李梦阳等人不仅在对待中唐、宋、元诗歌的问题上与李东阳有根本分歧，而且在如何学习前代诗歌的问题上也有根本的分歧。《四库全书简明目录》在介绍李东阳的《怀麓堂诗话》时说：“其论诗主于法度音调，而极论剽窃摹拟之非。”李东阳提倡学习前代诗歌的法度音调，但是反对机械摹仿某一时代或某一家。他在《镜川先生诗集序》中说：“岂必模某家效某代，然后谓之诗哉！”而李梦阳等人正是主张对某代某家的诗歌采取机械摹仿的态度，“古诗必汉魏，必三谢”，“今体必初盛唐，必杜”，把创作变成对盛唐以上古人的“声、句、字”的“模拟剽贼”（《列朝诗集小传·李副使梦阳》）。两者比较，李东阳的诗歌主张显然正确一些。

可是，由于正德年间出现的以李梦阳、何景明为首的前七子都是文学界的“雄杰之才”，再加上嘉靖年间又出现了以李攀

龙、王世贞为首的后七子与之呼应，这样，明代中叶文坛就掀起了一股复古主义的狂澜，它终于淹挤了李东阳和茶陵诗派的领导地位。《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在介绍《明诗综》时说：“正德、嘉靖、隆庆之间，李梦阳、何景明等崛起于前，李攀龙、王世贞等奋发于后，以复古之说，递相唱和，导天下无读唐以后书，天下响应，文体一新，七子之名遂竟夺长沙（李东阳）之坛坫。”前后七子在统治文坛几十年之后，“渐久而摹拟剽窃，百弊俱生”（同上），而李东阳早就“极论剽窃摹拟之非”，于是明末一些有名的文学家，如钱谦益、程孟阳等，“又复理东阳旧说”。他们“论诗则推茶陵”（《汇刻列朝诗集小传序》），这样，茶陵诗派在明末又“复开生面”。

李东阳不仅是明朝著名的诗人，也是明朝著名的散文家。他在《春雨堂稿序》中说“章之为用，贵乎纪述铺叙，发挥而藻饰，操纵开阖，惟所欲为，而必有一定之准。”杨一清在《怀麓堂集序》中也说：“好摹拟者，伤于局而不畅近，或习为瘦辞硬语，使人不可复句。以是为古，所谓以艰深文浅近者。文之弊一至是，可慨也。先生高才绝识，独步一世……每吮毫伸纸，天趣溢发，操纵开阖，随意所如，而不逾典。”这些话都说明，李东阳的散文是反对摹拟的。他的散文善于操纵开阖，随意发挥，但有一定的法度准则；不为瘦辞硬语，不为倔奇可骇之词，行文流畅，而又有一定的藻饰。《明史稿》与《明史》本传均说他的散文具有“典雅流丽”的风格。不过，无论他本人或茶陵派，散文的成就均不及诗。

我们认为：李东阳的诗文，特别是他的诗，在今天仍有一定的认识意义与审美意义。首先，他在中国文学史上当过四十

多年的文坛领袖，我们不能割断中国文学长河中这一段流程，应当给予他一定的历史地位。其次，他的诗歌，不同于弄得“真诗渐亡”的台阁体诗歌，也不同于自认“余之诗非真也”（《诗集自序》）的李梦阳的诗歌，而是一些真诗——洋溢着真情实感的诗。他收集在《南行稿》、《北上录》等集中的一些诗歌，真实地反映了明代江南江北的自然风光和某些风土人情；他在北京写的《诗前稿》、《诗后稿》中的一些诗歌，也真实地反映了明代北京城内外的风光和某些生活情景；他创作的《拟古乐府》一百首，能帮助读者获得一些历史知识。这些诗歌都具有一定的历史价值与美学价值。当然，他诗集中的诗并不首首是真诗，其中有一些篇章宣扬了忠孝节义的封建思想，还有一些是内容贫乏单调的应酬唱和，我们在阅读时宜加鉴别。

三

李东阳一生的著作十分宏富。《明史》本传说“朝廷大著作，多出其手”。这些大著作是：弘治初年他负责最后校正的《宪宗实录》（二百九十三卷），弘治年间他担任总裁主编的《大明会典》（一百八十卷）和《历代通鉴纂要》（九十二卷），正德初年他主编的《孝宗实录》（二百二十四卷）。

李东阳的文学著作，集中收编在《怀麓堂集》一百卷中。怀麓，是怀念长沙岳麓山的意思。这个集子包括诗文九十卷，杂记十卷。诗文九十卷又分前稿、后稿两部分：前稿包括他在翰林院时写的诗前稿二十卷、文前稿三十卷；后稿包括他在内阁时写的诗后稿十卷、文后稿三十卷。杂记十卷，包括《南行稿》、

《北上录》、《讲读录》、《东祀录》、《集句录》、《哭子录》、《求退录》以及《怀麓堂诗话》。因为内容较杂，故作为杂记附录在诗文集之后，不计入九十卷之中。

《怀麓堂集》是李东阳在逝世前夕自己编辑的，原题作《怀麓堂稿》。正德十一年（1516年），李东阳的门生、徽州知府熊桂拿了《怀麓堂稿》的副本去付刻，书名改题为《怀麓堂集》。正德十一年七月初一，在李东阳逝世前十九天，杨一清为该集作序。正德十三年十二月，这个集子刻成，李东阳的门生靳贵又为之作序。以后，在清朝康熙至嘉庆年间，这个集子又重刻过几次，嘉庆年间的版本题为《怀麓堂全集》。

六十年代后期，笔者在上山下乡之余，通读了《明史》和《怀麓堂全集》，对李东阳这位历史名人产生了尊敬之情。一九七三年夏天，因赴茶陵招生，曾访问过茶陵县城东面一百华里秧塘公社李东阳的故里，对这位历史人物更增加了亲切之感，当时就产生了整理和研究他的文学遗产的愿望。一九八二年三月，全国古籍整理出版规划会议将《李东阳集》列入了国家古籍整理规划；四月，新成立的岳麓书社即将这个书名含有怀念岳麓之意的集子列入湖南省古籍整理出版规划，笔者这个愿望才得以实现。

《怀麓堂全集》卷帙浩繁，全书约一百二十万字。这次整理，主要是进行了一些标点、校勘工作。为了方便读者，分三卷出版：第一卷为李东阳的全部诗歌，其中《诗前稿》、《诗后稿》的分卷与篇次，悉按《怀麓堂全集》，《杂记》则按《南行稿》、《北上录》、《东祀录》、《集句录》、《哭子录》的顺序编排，佚诗作为补遗附录于最后；第二卷为李东阳的《文前稿》，及《杂记》中的《诗